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突发和意外的直接物质损失一切险（恒力项目专用 2025 版）附加临时移动条款

（产品注册号：）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依照下述规定，在保单明细表列明的地域范围内，被保险财产和机器（非存货）因清理、翻新、修理或其他类似处理需在同一地点或任何其他场所作临时移动，在经道路、铁路或内陆水域往返运送期间，或在其他地方的临时仓储期间，均获得承保。

每个承保项目的可赔偿金额将不得超过被保险财产在原有场所发生损失或损坏时的可赔偿金额或由投保人和保险人双方约定并在保险单上载明。

本附加条款根据保险单的约定收取保险费。

本附加条款与主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条款为准。